

2021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1年	项目	2021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	4,752.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		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防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	4,132.60
五、单位资金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42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199.1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752.15	本年支出合计	4,752.15

2021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752.15	2,816.15	1,93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32.60	2,196.60	1,936.00
2	公安	4,132.60	2,196.60	1,936.00
1	行政运行	4,048.60	2,196.60	1,852.00
2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84.00		8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42	420.42	
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42	420.42	
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15	22.15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5.51	265.51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132.76	132.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9.13	199.13	
2	住房改革支出	199.13	199.13	
1	住房公积金	199.13	199.13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一、一般公共预算	4,752.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		外交支出			
		国防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4,132.60	4,132.60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42	420.42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199.13	199.1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4,752.15	4,752.15	

2021年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08.17	687.67	120.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6.39	585.89	120.50
2	公安	4,132.60	2,196.60	1,936.00
1	行政运行	4,048.60	2,196.60	1,852.00
2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84.00		8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42	420.42	
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42	420.42	
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15	22.15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65.51	265.51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32.76	132.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9.13	199.13	
2	住房改革支出	199.13	199.13	
1	住房公积金	199.13	199.13	
2	公安	4,132.60	2,196.60	1,936.00
1	行政运行	4,048.60	2,196.60	1,852.00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1年预算数
单位名称	2021年预算数
合计	332.46
临汾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332.46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2021年预算数据									备注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因公出国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车辆运行 维护费	公务车辆 购置费			
135002	临汾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183			3	180	180		8	80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道路交通执勤后勤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公安局交通警察		实施单位		临汾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8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级财政资金		84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项目概况		随着人均拥有机动车辆与日俱增,城市交通管理越来越重,交通干警在执勤工作中					
立项依据		随着人均拥有机动车辆与日俱增,城市交通管理越来越重,交通干警在执勤工作中					
项目设立必要性		随着人均拥有机动车辆与日俱增,城市交通管理越来越重,交通干警在执勤工作中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了提高食堂管理的整体水平,为员工和客户提供一个卫生、舒适、优质的用餐环					
项目实施计划		经过与财政局协商,按照每月70000元的标准,每月按时发放给工作人员,共19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民警提供坚实的后勤保障,确保公安交警工作进行。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堂工作人	=19人	数量指标	食堂工作人员	=19人
			民警就餐人	<=900人		民警就餐人数	<=900人
			每日就餐餐	早中晚三餐		每日就餐餐次	早中晚三餐
		质量指标	就餐标准	达标	质量指标	就餐标准	达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	本年度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本年度
		成本指标	食堂人员月	=3684元\月	成本指标	食堂人员月工	3684元\月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人员到位率	1		人员到位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干警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	干警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交警夏季执勤高温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132002		实施单位		临汾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40	
	其中:中央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	0		市级财政资金		4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	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项目概况		为贯彻好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调整山西省高温津贴标准的通知》(晋人社厅【2013】45号)精神,切实保护一线执勤民警健康及其相关权益,加强工作场所夏季防暑降温工作,结合我省气象特点,每年6、7、8三个月,对符合条件的一线执勤民警每人每月发放高温津贴240元。项目组织架构:项目总负责人高岭-分管负责人申明记-小组成员彭新敏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调整山西省高温津贴标准的通知》(晋人社厅【2013】4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工作场所夏季防暑降温工作,切实保护一线执勤民警健康及其相关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调整山西省高温津贴标准的通知》(晋人社厅【2013】45号) 各科室所、队、中心严格考勤,根据高温天数的出勤人数,上报与政治处,政治处审核并报送相关领导签字警保科审核,随即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2019年6、7、8三个月,对符合条件的一线执勤民警每人每月发放高温津贴240元。项目起止时间2019年6月-2019年9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场所夏季防暑降温工作,切实保护一线执勤民警健康及其				暑降温工作,切实保护一线执勤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396人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396人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1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1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发放月标准	=240元	成本指标	发放月标准	=24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切实保障一线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	切实保障一线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132002		实施单位		临汾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141	
		其中:中央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目		0		市级财政资金		141	
		县级(区、县)		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项目概况		<p>根据国务院有关规定,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的应当补休;不能补休的,应当给予补助。依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执行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7】9号)精神,从2017年1月1日起调整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政策。1、执行范围:列入国家政法专项编制、且执行公务员工资制度的各级公安机关的人民警察。2、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由国家统一规定标准调整为实行总量管理。按照月人均710元和本单位的国家政法专项编制内人民警察实有人数核定总量。3、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依据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考勤情况发放,每月发放天数一般不超过6天。项目组织架构:总负责人高岭-分管负责人申明记-小组组成人员彭新敏</p>							
立项依据		依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执行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7】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国务院有关规定,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的应当补休;不能补休的,应当给予补助,切实保障人民警察健康及其相关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执行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7】9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政策规定,政治处根据各队考勤,按照每月人均710元标准执行 项目起止时间2020年1月-2020年12月 每季度发放一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严格考勤,月人均710元标准执行,切实保障人民警察健康				勤,月人均710元标准执行,切实保障人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班民警人数	<=176人	数量指标	加班民警人数	176人		
		质量指标	加班民警到岗率	>=98%	质量指标	加班民警到岗率	>=98%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季度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季度发放		
		成本指标	发放月标准	=710元	成本指标	发放月标准	=71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人民群众生活满意度	逐年提升	经济效益	人民群众生活满意度	逐年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警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警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人民警察执勤岗位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132002		实施单位		临汾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171	
	其中:中央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级财政资金		171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项目概况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执行人民警察执勤岗位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7】10号)精神,从2016年7月1日起调整人民警察执勤岗位津贴政策。1、执行范围:列入国家政法专项编制、且执行公务员工资制度的各级公安机关的人民警察。2、执行标准:县(市)级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执勤时,执勤岗位津贴标准为,一类津贴每人每天50元,二类津贴每人每天40元。市(地)级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执勤时,执勤岗位津贴标准为,一类津贴每人每天40元,二类津贴每人每天30元。按照实际值勤天数计算,按月发放,每月发放天数不超过法定工作日22天。项目组织架构:项目总负责人高岭-分管负责人申明记-小组人员彭新敏					
立项依据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执行人民警察执勤岗位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7】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切实保障人民警察其相关权益,增加人民警察满意度,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执行人民警察执勤岗位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7】10号) 各科室所队中心严格考勤,报送政治处统一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起止时间2020年1月-2020年12月,县(市)级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执勤时,执勤岗位津贴标准为,一类津贴每人每天50元,二类津贴每人每天40元。市(地)级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执勤时,执勤岗位津贴标准为,一类津贴每人每天40元,二类津贴每人每天30元。按照实际值勤天数计算,按月发放,每月发放天数不超过法定工作日22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切实保障人民警察其相关权益,增加人民警察满意度,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切实保障人民警察其相关权益,增加人民警察满意度,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类发放标准人数	80人	数量指标	一类发放标准人数	80人
			二类标准发放人数	96人		二类标准发放人数	96人
		质量指标	执勤警察到位率	1	质量指标	执勤警察到位率	1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季度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季度发放
		成本指标	市级二类	=30元	成本指标	市级二类发放标	30元
			市级一类	=40元		市级一类发放标	40元
			县级一类	=50元		县级一类发放标	=50元
	县级二类		=40元	县级二类发放标		=4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人民群众	逐年提升	社会效益	人民群众生活安	逐年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	完善
			人员到位	1		人员到位率	1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	人民警察	>=95%	服务对象	人民警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交警警务辅助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公安局交警		实施单位		临汾市公安局交警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50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依据2013年9月25日临汾市人民政府第32次常务会议纪要精神,将我					
立项依据		依据2013年9月25日临汾市人民政府第32次常务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公安交通管理部门为缓解警力不足,通过聘用交通协管员协助交通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13年9月25日临汾市人民政府第32次常务会议纪要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具体实施时间2020年1月-2020年12月 依据2013年9月25日临汾市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于进一步规范管理交通协管员队伍,保障交通协管员的合法权益,充分发挥交通协管员的主观能动性,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对于进一步规范管理交通协管员队伍,保障交通协管员的合法权益,充分发挥交通协管员的主观能动性,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勤人数	<=396人	数量指标	协勤人数	<=396人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98%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98%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人员发放月数	<=2748元	成本指标	人员发放月数	<=274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符合交通协管员	是	经济效益	符合交通协管员	是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交通协管员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交通协管员	>=95%
负责人:	彭新敏	经办人:		联系电话:	2168950	填报日期:	